

用诚信铸就金字招牌

全国“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十周年工作座谈会材料汇编

中共中央宣传部宣传教育局 编



YONGCHENGXIN ZHUJIU JINZIZHAOPAI

学习出版社

用诚信铸就金字招牌

——全国“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
十周年工作座谈会材料汇编

中共中央宣传部宣传教育局 编

学习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用诚信铸就金字招牌: 全国“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十周年
工作座谈会材料汇编/中共中央宣传部宣传教育局编.

- 北京: 学习出版社, 2006.6

(创建文明行业系列丛书)

ISBN 7-80116-556-X

I. 用… II. 中… III. ①商业企业-商业道德-中国-学习参考资料②商业企业-质量管理-中国-学习参考资料 IV. F72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37298 号

用诚信铸就金字招牌

YONG CHENGXIN ZHUJIU JINZI ZHAOPAI

——全国“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十周年
工作座谈会材料汇编
中共中央宣传部宣传教育局 编

责任编辑: 边 文

技术编辑: 纪 边

出版发行: 学习出版社

北京市西长安街 5 号 (100806)

010-66063020 010-66061634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河北省鑫昊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 毫米 × 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2.25

字 数: 264 千字

版次印次: 2006 年 6 月第 1 版 200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200 册

书 号: ISBN 7-80116-556-X

定 价: 22.00 元

如有印装错误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目 录

致全国“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十周年 工作座谈会的贺信	刘云山(1)
在全国“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十周年 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欧阳坚(3)
深入开展“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 努力 开创流通行业精神文明建设新局面	姜增伟(17)
在全国“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十周年 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毕井泉(24)
在全国“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十周年 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王东峰(29)
狠抓源头 标本兼治 积极参与创建 “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	蒲长城(34)
在全国“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十周年 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黄彦蓉(43)

构建诚信商圈 打造城市品牌 南京市委宣传部(46)

铸造价格诚信品牌 营造良好

价格环境 湖南省郴州市物价局(53)

“诚信经营、以德兴商”推进企业

快速发展 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58)

以创建消费放心城市为抓手

深入推进“百城万店无

假货”活动 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66)

以质量为中心 推动“百城万店

无假货”活动健康发展 武汉市质量技术监督局(71)

开展青年文明号活动 用诚信

打造商业名城 沈阳商业城鞋帽商场(77)

福建省深入开展“百城万店无

假货”活动工作情况 福建省委宣传部(83)

不断扩大“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的

覆盖面和社会影响力 青岛市委、宣传部
青岛市“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协调
领导小组办公室(90)

纠建并举 打创结合 努力营造

良好市场秩序和经营服务环境 北京市委宣传部
首都文明办(98)

加强商业诚信建设 打造和谐

流通环境 天津市委宣传部
天津市文明办 (106)

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创造

良好的经营服务环境 河北省委宣传部 (113)

弘扬晋商精神 打造诚信山西 山西省委宣传部 (119)

加强领导 完善措施 推动

“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

深入开展 内蒙古自治区
党委宣传部 (126)

辽宁省开展“百城万店无假货”

活动情况总结 辽宁省委宣传部 (133)

吉林省“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

开展情况 吉林省委宣传部 (140)

黑龙江省开展“百城万店无假货”

活动工作情况 黑龙江省委宣传部 (145)

深入开展“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

努力构建诚信都市 上海市“百城万店
无假货”活动领导小组 (152)

率先发展 科学发展 和谐发展 江苏省委宣传部 (161)

深入开展“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

切实推进信用浙江建设 浙江省委宣传部 (168)

坚持“四个强化” 落实“四个

抓好” 稳步推进“百城万店

无假货”活动 安徽省“百城万店
无假货”活动领导小组 (176)

创建促繁荣 诚信出效益	江西省委宣传部(185)
突出主题 注重创新 深入开展	
“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	山东省委宣传部(191)
牢固树立“以德经商”的商业道德	
意识 全面推进“百城万店无假货”	
活动向纵深发展	河南省委宣传部(199)
湖北省开展“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	
十年总结	湖北省委宣传部(206)
倡导诚信经营 促进社会和谐	湖南省委宣传部(215)
深入持久地开展“百城万店无假	
货”活动	广东省委宣传部(222)
以诚立业 共铸辉煌	广西“百城万店无假货” 创建活动领导小组(231)
以人为本 认真开展“百城万店	
无假货”活动	海南省委宣传部(236)
重庆市开展“百城万店无假货”	
活动工作总结	重庆市委宣传部(243)
齐抓共管 形成合力 推动“百城	
万店无假货”活动持续发展	四川省委宣传部(249)
贵州省开展“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	
的做法和体会	贵州省委宣传部(257)
云岭民心工程放异彩	云南省委宣传部(265)

- 采取“五项措施”深入开展“百城
万店无假货”活动…………… 西藏自治区党委宣传部(272)
- 深入开展“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
努力推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持续健康发展…………… 陕西省委宣传部(278)
- 建立机制 采取措施 塑造形象…………… 青海省文明办(284)
- 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着力夯实
诚信基础 不断加快“诚信
甘肃”的建设步伐…………… 甘肃省文明办(291)
- 多措并举 齐抓共管 打造名牌…………… 宁夏回族自治区
党委宣传部(300)
- 构建和谐社会 建设“诚信新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党委宣传部(307)
- 抓住活动主题 结合城市实际
扎实开展“货真价实满意店”
活动…………… 哈尔滨市委宣传部
哈尔滨市文明办(315)
- 深入开展“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
促进城市商业诚信体系建设…………… 大连市委宣传部(320)
- 把诚信作为生命线 深入推进
“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 宁波市委宣传部(327)
- 共铸诚信惠于民 文明城市
谱新歌…………… 厦门市委宣传部(332)

精心组织 强化监管 积极开展

“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 深圳市委文明办(341)

成都市“百城万店无假货”

活动成效显著 成都市委宣传部(351)

以人民满意为标准 不断深化

“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 西安市文明办(356)

诚信立业 创新经营

建造百年名店 广东物资集团汽车贸易公司(361)

全国“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

十周年工作座谈会举行 雷 敏 姜 涛(366)

用诚信铸就的金字招牌

——“百城万店无假货”

活动十年综述 雷 敏(369)

关于表彰全国“百城万店无假货”

活动先进单位的决定 (375)

倡议书 (382)

致全国“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 十周年工作座谈会的贺信

刘云山

2006年3月1日

在“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开展十周年之际，中宣部、商务部等八部门联合召开座谈会，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精神，研究探讨新形势下加强商贸企业诚信建设，把活动进一步引向深入的措施和办法。借此机会，我谨对受表彰的示范街、示范店表示热烈祝贺！向关心、支持和参与活动的各界人士致以崇高敬意！

“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开展十年来，在各地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范围逐步拓展，内容日益丰富，形式不断创新，以真诚赢得信誉、用信誉保证效益的活动主题逐渐深入人心，在加强职业道德建设、树立行业文明新风，打击假冒伪劣产品、改善消费服务环境等方面，发挥了很好的示范引导作用，得到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的肯定，受到广大消费者的好评。

整顿和规范市场秩序，打击制假售假、商业欺诈

等各种违法犯罪行为，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加快建设社会信用体系，是一项重要而紧迫的任务。扎实推进“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要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精神，遵循《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以诚实守信为重点，大力倡导基本道德规范，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积极改进创新方式方法，着力在解决广大群众关心的“吃、穿、用”等方面存在的假冒伪劣问题上下功夫，促进社会文明程度的不断提高。

开展“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推动商贸企业诚信建设，既要靠各地各部门的努力，也要靠商贸企业的参与，更要靠社会各界和广大消费者的支持。希望各地各部门和广大商贸企业以活动开展十周年为新的起点，认真学习推广南京市湖南路“创建促文明、文明促繁荣、繁荣出效益”的先进经验，从自己的实际出发，努力把活动引向深入，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宏伟目标做出新的贡献。

在全国“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 十周年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中宣部副部长 欧阳坚

在全国“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开展十周年之际，中宣部、中央文明办、国家发改委、商务部、国家工商总局、国家质检总局、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联合召开座谈会，回顾工作，交流经验，表彰先进，对深入开展活动做出安排部署。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中宣部部长刘云山同志对这次会议非常重视，专门发来贺信，充分肯定十年来活动取得的成绩，对下一步工作提出明确要求。会上，江苏省委常委、宣传部长孙志军同志，省委常委、南京市委书记罗志军同志，分别代表省委、市委致辞，南京市湖南路等一批先进单位受到表彰，南京市委宣传部、北京翠微大厦等部门和单位介绍了经验，受表彰先进单位向全国商贸企业干部职工发出了倡议。商务部副部长姜增伟同志、国家发改委副主任毕井泉同志、国家工商总局副局长王东峰同志、国家质检总局副局长蒲长城同志、全国总工会副主席、书记处书记黄彦蓉同志分别作了很好的讲话。下面，我结合大家的发言和自己的体会，讲几点意见。

一、十年来“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 扎实开展,在推动诚信建设、树立 行业新风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1995年,针对当时市场上假冒伪劣现象较为严重、干部群众反响强烈等问题,中宣部、原国内贸易部在全国范围内共同发起了“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活动开展以来,在各地各部门和广大商贸企业的不懈努力下,内容日益深化,形式日益丰富,影响日益扩大,呈现出扎实推进、蓬勃发展的良好态势,得到中央领导同志的肯定,受到广大干部群众的欢迎。以真诚赢得信誉、用信誉保证效益的活动主题深入人心,创建促文明、文明促繁荣、繁荣出效益的经营理念已成为广泛共识。回顾活动十年来的历程,主要有以下几个特点:

1. 摆上重要位置,领导力度不断加大。各地各部门把开展“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作为整顿和规范市场秩序、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具体举措,作为创建文明城市、文明行业、文明单位的有效抓手,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各省区市普遍成立领导小组,落实领导责任制,形成主要领导负责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部门深入抓的格局。成都、武汉、青岛等30多个大中城市,把开展活动写进政府工作报告、纳入精神文明建设规划。陕西、甘肃、新疆等省区结合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制定打击制假售假、建设诚信环境、吸引外部客商等具体措施。很多地方把开展活动作为一项经常性工作,从人员、经费和设备等方面提供有力保障。南京

市委市政府一直非常重视这项活动，专门成立了由分管领导任组长的领导小组，在湖南路示范街建立了管委会。经过十年努力，湖南路已从当初的一条普通的商业街，发展成“荟萃精品名品，展示都市文明”现代商业街，日均客流量达20万人次，节假日甚至超过40万人次。社会商品零售额从十年前的12亿元，增加到2005年的近50亿元，成为鼓楼区的重要税源，南京市精神文明的“窗口”，全国的先进典型。由于各地各部门高度重视，措施具体实在，使“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得以顺利开展、越办越好。

2. 开展道德教育，信用意识不断强化。各地各部门按照《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的要求，以诚实守信为重点，大力倡导“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20字基本道德规范，切实加强职业道德教育。河北、江苏、湖南等地，组织商贸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参加诚信签名活动，举办以诚信为主题的文艺演出，增强人们的信用意识。重庆与四川组织40多家大中型商贸企业，联手开展“共铸诚信联盟行动”，参与人员达10万多人次。辽宁、江西、青海等地，把开展道德教育与学习贯彻《产品质量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结合起来，增强企业的诚信意识和法制观念。浙江组织示范店发表“诚信维权联合宣言”，倡导以优质的商品、真诚的服务回报消费者。通过开展讲道德、讲诚信教育活动，商贸企业职工的文化素质得到提高，服务态度不断改进，经营行为日趋规范。

3. 组织集中活动，社会影响不断扩大。各有关部门把开展活动与业务工作结合起来，把经常性工作和集中性活动结合起来，有针对性地为群众提供优质服务。商贸部门每年

在元旦春节期间，集中组织大中城市示范街和示范店开展送货到农村活动。宣传、工商、质检等部门每年在“3·15”期间，集中组织开展打假宣传和咨询服务活动，并将这一活动经常化，十年来各地各部门共组织活动近35万次，参加群众达4.8亿人次。质检部门每年在春耕春播期间，集中组织开展以种子、化肥、农药等为重点的“红盾打假护农”、“百城万店农资打假”活动，近年来共捣毁制假售假窝点4.6万多个，为农民挽回经济损失38亿多元。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等部门，还组织开展了“百城万店价格诚信”、“百城万店信用行”、“百城万店服务品牌交流演示”、“百城万店青年文明号优质服务”等专项活动。这些活动，内容实、声势大、效果好，深受群众欢迎。

4. 加强执法检查，经营管理不断规范。各地各部门在活动中注重运用行政和法律等手段，加大外部监管和整治力度，督促引导企业诚信经营、规范经营。各地组织有关部门每年对重点地区、重点市场、重点商品进行专项打假，活动开展以来，共出动打假人员2900多万人次，查获假冒伪劣商品案值740多亿元。江苏、浙江等地积极实施企业信用监督信息系统工程，建立完善受理消费者申诉举报、行政执法、市场监督于一体的工商行政管理执法系统。江西、四川等地把示范街和示范店纳入信用等级监管体系中，对商品采购、销售、服务等环节进行全程监管。浙江、重庆、广西等地，聘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担任商品质量监督员。北京、天津等地通过重点抽查、对口互查等形式，及时掌握示范店经营情况，对违规行为限期整改。执法检查力度的加强，对

引导商家诚信经营，打击假冒伪劣产品，保护消费者权益，起到了积极作用。

5. 稳步有序推进，活动范围不断拓宽。各地各部门按照“巩固成果、加大力度、搞好延伸、稳步推进”的思路，丰富活动内容，拓展活动范围，推动工作不断向纵深发展。为发挥示范带动和辐射作用，中宣部等八部门先后公布了81条示范街、308家示范店和2家示范市场，各省区市先后公布了1000余条示范街、7700多个示范店。这些示范街和示范店在诚信经营、不卖假货和优质服务等方面，发挥了“领头羊”作用，成为商家学习的榜样。现在，活动内容已由原来的以不卖假货为主，拓展到诚信建设、文明服务、集中整治等诸多方面，活动范围实现了从过去的以百货商店为主，逐步向超市、便利店、专业店等业态的连锁企业和餐饮业、批发市场延伸；从以大中城市为主，逐步向中小城市和农村市场延伸；从以国有流通企业为主，逐步向国有、集体、股份合作制、非公有制企业等多种经济成分延伸。“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在巩固中提高，在示范中拓展，社会参与面和覆盖面越来越大。

“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之所以能够坚持不懈开展十年，取得长足发展，并保持旺盛活力，根本原因在于这项活动体现了时代要求，顺应了社会进步，合民心顺民意。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对这项活动十分重视，李长春、刘云山、吴仪等领导同志多次到示范街、示范店视察指导，作出重要指示，为做好工作指明了努力方向。商贸企业立足生产经营，服务改革发展，充分调动广大职工的积极性，为开展活动注入了强大动力。各地各部门密切配合、通力协作，统

筹安排、措施得力，为开展活动提供了有力保证。各级新闻单位发挥优势，从不同角度、不同侧面积极宣传报道活动的进展、成效和经验，为“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营造了浓厚舆论氛围。

二、从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高度， 充分认识深入开展“百城万店无 假货”活动的重要意义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党中央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局面出发提出的一项重大战略任务。胡锦涛总书记明确指出：“我们所要建设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应该是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会。”这表明，诚信是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特征，也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基础。“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以诚信为宗旨，以服务消费者为使命，是加强诚信建设的一项重要工作，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我们一定要深刻认识在新形势下深入开展“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的重要意义，进一步增强做好工作的紧迫感、责任感和使命感。

1. 深入开展“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是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需要。近年来，党中央反复强调要认真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群众利益是具体实在的，表现在方方面面，就商贸领域而言，就是要把消费者权益切实保护好。当前，消费者维权意识逐步增强，全社会尊重消费者权益的氛围更加浓厚，对消费者权益的保护总